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上海易连 编号:临2023-052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管职务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许毓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身体原因,许毓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许毓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尽快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毓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00,000股,限售股700,000股。

公司及董事会对许毓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长柏松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117号瑞明大厦12楼 电话:021-68600836 电子邮箱:eliangsych@eliangsych.com

特此公告。 上海易连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资本 公告编号:2023-08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1.6023%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1.602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广州市欣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广州资产”)1.6023%的股权,交易金额14,587.98万元。因广州资产股东之一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关联方,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1.602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评估结果已完成国资备案程序,交易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广州资产已完成本次股权收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资产股权比例从67.4130%增至69.0154%,广州资产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关于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元证券为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3年11月1日起,本公司新增国元证券为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50600)的发售代理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国元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网下认购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销售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山路1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法定代表人:俞志刚 电话:0651-62201730 传真:0651-62201748 客服电话:95578 网址:http://www.gyzq.com.cn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玄元保险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元保险”)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3年11月1日起新增玄元保险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资格、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及元元保险的网下认购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费率优惠.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service statuses.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0月30日办理完成。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实施股份回购并注销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回购股份审批及实施情况 (一)回购方案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

2.经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0月30日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85,723,752股减少至573,737,680股。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数量, 比例),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Shows share structure changes.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的。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一日

Table with columns: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 是否开通, 是否适用. Lists fund codes and their service statuses.

注:本基金新增委托元元保险销售上述列明对应基金,上述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申购费率优惠(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销售机构均有公告。

1. 基金申购和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和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期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并不适用于基金(含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请定期定额申购,其基金金额及扣款日期由投资者自行约定,并由销售机构将申购款项划入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同时扣款日期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申购流程请详细阅读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说明。

3. 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依据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转换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完成业务申请。关于基金转换规则业务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可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 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申购费率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公告和规定为准。

5.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申购流程请详细阅读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说明。以上所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6.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申购流程请详细阅读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说明。以上所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7. 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申购流程请详细阅读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说明。以上所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支付公告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进行定期定额支付,自2023年10月17日起进入第八个运作周期,本基金在该运作周期内定期定额支付的相关信息详见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定期支付月份, 定期支付起始日, 定期支付结束日, 定期支付投资金额, 份额支付基数, 份额支付, 投资人自前月末支付资产. Shows payment schedule details.

注: 1. 定期支付基数: B=前(前)月定期定额支付利率(税后) X (0% <= X <= 25%)/12 = (1.30% X 2%) / 12 (2015年10月24日,在6个月内存款利率暂至1.3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 定期支付日期: A=基金合同生效日期(即基金成立日)进行计算,并提前公布。本基金第八个运作周期内的定期支付日期为2023年10月17日,每日支付金额为基金份额支付基数 X (65.0%/12)。

3.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5.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6.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7.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8.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9.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0.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1.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2.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3.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4.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5.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6.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7.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8.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19.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0.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1.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2.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3.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4.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5.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6.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7.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8.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29.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0.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1.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2.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3.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4.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5.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6.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7.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8.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39.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0.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1.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2.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3.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4.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5.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46. 定期支付金额: A=X X (1-X) X 100 其中,X为投资人的前次支付金额。

